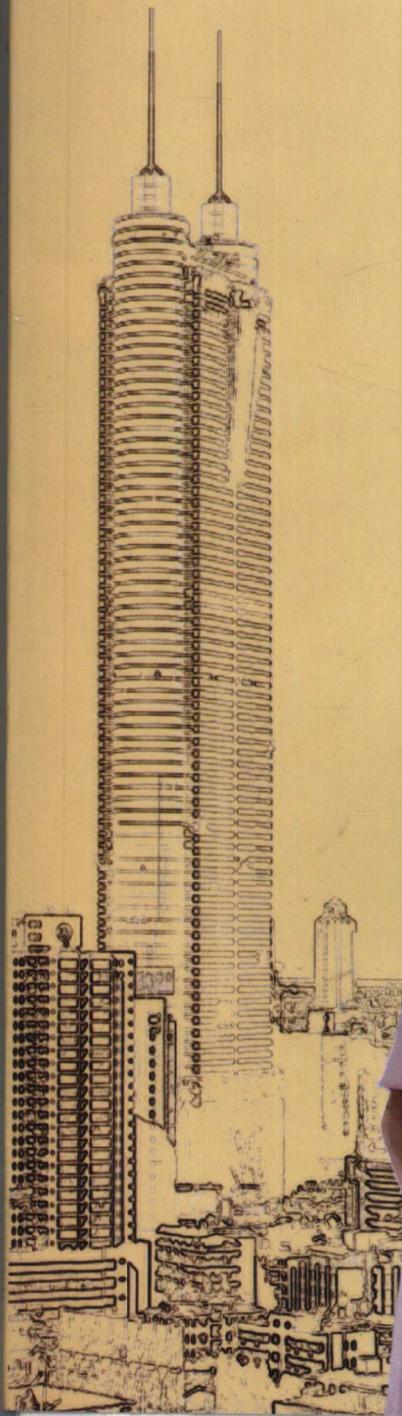


刘水玲著

我在深圳

做保姆



海天出版社

刘水蛟 著

我  
在  
深  
圳  
做  
得  
好

海天出版社



## 自序 我很平凡

我很平凡，也很普通，我没有美丽的面容，也没有修长的身材，但我很善良，也很勤劳。“人之初，性本善。”

认识我的人和接触过我的人，以及不少的读者朋友，他们都说我的思想和精神、我的勤奋和努力值得他们学习，可我觉得我没有什么值得他（她）们学习的。我只是做了自己应该做的事。

不过，为了我哥和我弟他们的大学梦，我又确实付出了很多，失去了很多。小小年纪的我就挑起了家庭的重担，打工几年把青春奉献在南方这片热土上……但我无悔于过去，也无悔于今天，就算不久的将来，我回到广西老家种田，我仍然不后悔我的选择、我的付出、我的努力。我要把我的勤劳、我的善良一直奉献给社会与家庭。

我不是作家，也不是名人，我只是一名文学爱好者，而且跟千千万万的打工姐妹们一样，在南方的这片热土上奉献自己的一份力量。我写书不是为了赚钱，也不是为了出名，我只想为深圳市以及更多的城市的家政行业做点事，给同龄的姐妹们以及打工的朋友做个榜样，“用知识武装自己”。

我写的这本书的内容，不是小说，也不是散文，它是发生在我以及我们身边一个个真实的故事。书中分为：我





# 我在深圳做保姆

的故事、保姆纪实、如何当一个好保姆、优秀雇主。

打工几年，业余时间我都喜欢用笔记录自己的人生，用笔记录打工姐妹们辛酸苦辣的故事，或许我记录下来的这些文字，能给打工朋友以及同行姐妹们一些启发，一些鼓舞、一些激励。

江泽民曾向文艺工作者指出：“要用优秀的文艺作品鼓舞人。”我记录的文字虽然不算什么优秀的作品，但它却是很真实的。

我可以说是一个流勤劳的汗，吃勤劳的饭的女孩，我更是一个不怕寂寞的人。我干完活，常常一个人在房间里读读写写。我认为，只要心中有阳光沐浴，只要期待的希望没有破灭，就不怕寂寞；只要信心和勇气尚存，只要案头有书，手中有笔，就不怕寂寞。书是人类这条大河真正的源头，读书的人心有明灯；读书的人心有梦想；读书的人心有琴弦，知识是创业的财富，书香胜饭香，书香胜酒香，书香胜花香，所以我一直坚持亲近书报。

在我的心目中，我觉得书、报是人类的精神食粮，它给了我身心的健康，也给了我精神的鼓励。

书也是人类生活的阶梯，让我在打工的路上一级一级的了解社会。书更是孕育人才的摇篮，所以我喜欢与书为友。人们常说：“腹有诗书气自华。”我说不上有才华，但我觉得多读书，读好书，生活会充满自信。

深圳特区报业集团吴松营社长的话：“学习是人生的第一要义。”他说，担任领导工作以来，确实很忙，但他从未间断过看书，飞机上、旅途中、公务之余，他总会翻上几页书看看。牛憨笨院士曾经在给中学生讲故事时说：“不学习就会变憨，不勤奋就会变笨。不读书就没有学问。”

打工几年，当同龄的姐妹们、打工的朋友们追看电视连续剧，在灯红酒绿的歌舞厅、网吧享受自己的快乐时，我喜欢独自享受我的快乐：看书、看报、写作，在我的心里，只有阅读和写作才是我生活中的享受与快乐！所以，打工几年，我从一个在家乡时连一封信的格式都不会的女孩，来到深圳之后写出了一篇篇文章发表在报纸杂志上，再到写这本书稿。这一切的一切，都是我一步一个脚印走过来的，踏踏实实走自己的路，我相信离我的梦想并不会太遥远。

如果这本书能够出版，不管你是学生、老师、打工的朋友，还是同行的姐妹们……任何一位读者翻开这本书的第一页，我将表示我发自内心的感激与感谢，感谢各位读者给我的支持与关注。

在这几年中，不少朋友、老乡以及读者都问我，什么叫文学，借此这本书的自序里告诉这些朋友、老乡们，所谓文学，通俗地讲就是用语言塑造形象，反映生活，表达作者内心的思想感情的一种艺术。

朋友老乡还常常问我：“水姣，你那样的执着那份工，这样为哥哥、弟弟付出，值得吗？”我说：“一两句话，我回答不了你们。”但我想对这些朋友和老乡们说：“我是无悔的，因为我没学到的知识，在我哥、我弟以及更多的人身上得到了延伸！”

刘水姣

2004年10月15日于深圳

# 录

## 第一辑 我的故事

- 03 人生无悔
- 23 再次来深圳
- 29 文章给我带来的快乐
- 33 感恩之心
- 41 感谢深圳

## 第二辑 保姆纪实

- 45 小保姆情深义重 爱的付出终获回报
- 51 当保姆六年，资助穷孩三人
- 54 从小保姆到酒店主任 家是她永远的牵挂
- 62 炜炜心中的好姐姐
- 64 主任家的阿霞
- 66 保姆携款潜逃，终被法律制裁





# 我在深圳做保姆

## 第三辑 如何当一个好保姆

- |     |     |            |
|-----|-----|------------|
| 79  | 第一章 | 家政行业       |
| 88  | 第二章 | 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
| 99  | 第三章 | 礼仪         |
| 107 | 第四章 | 家政服务员的安全意识 |
| 136 | 第五章 | 家庭卫生工作     |
| 151 | 第六章 | 厨艺         |
| 170 | 第七章 | 衣物护理       |

## 第四辑 优秀雇主

- |     |     |         |
|-----|-----|---------|
| 179 | 第一章 | 给雇主的一封信 |
| 184 | 第二章 | 优秀雇主的故事 |

194 后记



# 我在深圳做保姆

## 第三辑 如何当一个好保姆

- |     |     |            |
|-----|-----|------------|
| 79  | 第一章 | 家政行业       |
| 88  | 第二章 | 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  |
| 99  | 第三章 | 礼 仪        |
| 107 | 第四章 | 家政服务员的安全意识 |
| 136 | 第五章 | 家庭卫生工作     |
| 151 | 第六章 | 厨 艺        |
| 170 | 第七章 | 衣物护理       |

## 第四辑 优秀雇主

- |     |     |         |
|-----|-----|---------|
| 179 | 第一章 | 给雇主的一封信 |
| 184 | 第二章 | 优秀雇主的故事 |

194 后记

# 第一辑

我的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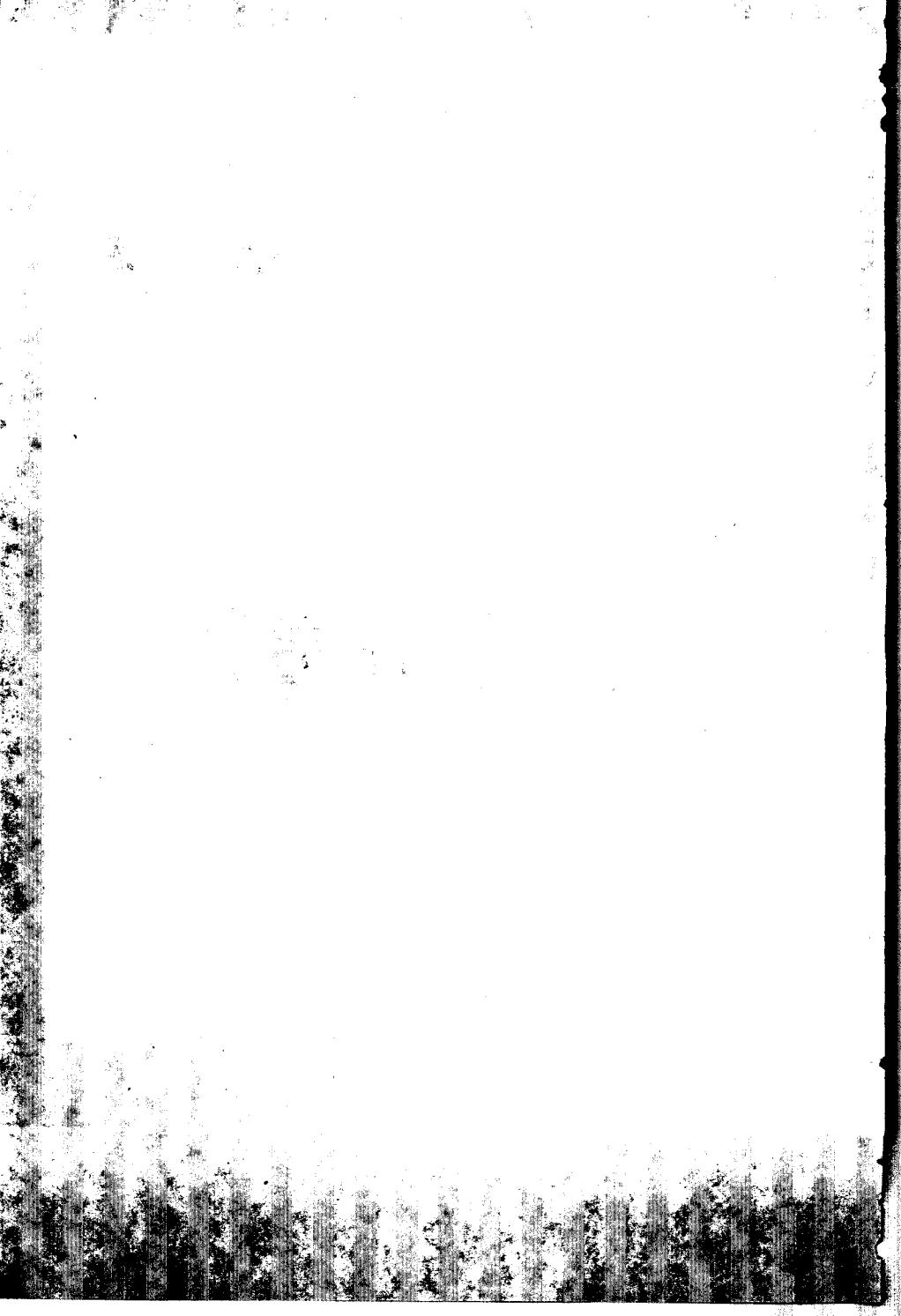
## 人生无悔

1978年2月的一天，我出生在广西桂林平乐县二塘镇谢家村一个名叫盐包冲的偏僻小山村。桂林素来享有“山水甲天下”的美誉。可我的家乡当时却很穷。因为山高路陡，毒蛇野兽到处出没，村子周围是密密麻麻的松树林和杉树林，山上没有什么果树，山岭中难得找出平地开田辟地，村民们人均只有四分田五分地。我们村距二塘镇差不多有30里路，平时村里人赶集市来回得走上50多里路。累得人腰酸脚痛。直到1995年初村里才开始通电，2000年才通自行车。我就是在这闭塞的小村中打柴烧炭，耕田种地长大的。

我家兄妹七人，父母都是土生土长的庄稼人，我上有三个哥哥和两个姐姐，下面还有一个弟弟，因为当年我们那个闭塞的山区还未实行计划生育。我排行第六，小时候家里很穷，爸爸妈妈一年到头面朝黄土背朝天地干农活，但挣不了几个钱，日子过得相当清苦，缸里没米，瓮中无油不是什么稀奇的事。

俗话说：“穷人孩子早当家。”这句话用在我身上是再适合不过的了。

记得我五岁的时候，二姐结婚了。我出生前，大姐已经嫁出去了，因为大姐不是我妈生的，她是我爸妈接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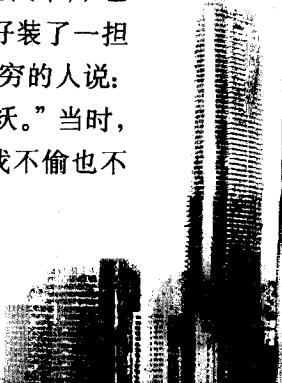


堂姐也给我衣服鞋子穿，她们都知道我家很穷。小时候我非常渴望过年，总是年头盼到年尾。因为过年我们小孩子有好吃好穿的，而且过年我们小孩子还有压岁钱，虽然那时候家里的人给的压岁钱只有一元几毛钱，但我们却很高兴，我就是在这样贫穷的家庭长大的。

8岁那年，好不容易有机会上学了。我甭提有多高兴了。虽然连一个像样的书包都没有，连铅笔都得省着用，但我还是激动得大喊：“我上学啦……我上学啦……”心想：“我终于可以上学了，不用每天成为看管弟弟的‘保护神’了。”第一天上学，放学回家，我兴高采烈地向爸爸妈妈讲述了在学校的所见所闻。爸妈本来就很疼爱我，（因为家里就我一个女儿），他们见我这么高兴，都被我这么可爱的样子逗得哈哈大笑。

我上学了，给本来就不富裕的家庭又增加了一些负担，爸妈终日辛勤劳动，以图维持一家人的温饱，瞅着我们几兄妹一个个长大，他们犯愁了：一家人的生计都是个大问题，日后再从哪筹钱供孩子们念书呢？为此，爸妈总是日出而作，日落而息，起早贪黑地砍柴、烧炭、养猪、养牛……尽可能想办法多挣点钱供我们兄妹读书，维持一家人的生计。

我还记得，我8岁那年的一天，我吵着要跟爸爸去二塘镇逛街。（因为我8岁还没去过二塘镇，没见过汽车），爸爸答应带我去，可是去二塘镇要花钱，爸爸只好装了一担干柴挑着去卖，在路上，我听到一个鄙视我家很穷的人说：“挑柴佬，今年望着明年好，年年起来穿件烂棉袄。”当时，我的高兴劲儿一下子全没了，可爸爸却说：“我不偷也不抢，让人家说去吧！”



# 我在深圳做保姆

养女，二姐出嫁时虽然我还小，但已经懂得了“人生喜聚不喜散”。两眼泪汪汪地看着别人把姐姐接走。爸爸是个没有什么体力，有病在身的人，姐姐嫁出去了，父母每天干农活，三个哥哥都读书，照看弟弟的任务自然是落在我的身上。当时我才五六岁，城里的孩子这般大时，都活蹦乱跳地背着小书包上幼儿园，而我，只能背着弟弟在村里头转悠，望着天上的飞鸟发呆……村里的大人都说我三斤背两斤，跌倒爬不起身。如今我还清晰的记得，六岁那年4月的一天，因为刚下过雨，路很滑，我背着弟弟去隔壁邻居家里玩，途中要经过一块田间小路，一不小心，一脚踩滑了，两人从上田掉到下田，身上的衣服和裤子都湿了。

我爸爸虽然只上过小学三年级，但由于勤奋好学，他不但知书达理，还写得一手漂亮的字，春节写对联村民们们都找上他，筹办红白喜事登记来客礼品的差事也非他莫属，爸爸明白，他之所以能赢得好人缘和村民的尊重，除了心地善良外，更因为他粗通文墨，是文化为自己带来荣耀。爸爸总爱说：“养儿不读书，等于养头猪。”所以他说，再苦再累也要让儿女们多读书，多识几个字。

从我记事起，爸爸的身体就很差，整天都是吃药、打针，因为爸爸得了胃病，所以几年来家里卖猪、卖牛的钱，几乎都用在给爸爸医病上了。家里的生活非常艰难，有时十天半个月也难得买上一顿肉吃，我们兄妹穿的是破旧的衣服。大哥有一件棉袄，大哥穿不着了，给二哥穿，二哥穿得不合适了又给三哥穿，我小时候几乎没有穿过什么新衣服，我的衣服多数是姨妈给的，因为姨妈家有两个表姐，她们穿不着的衣服姨妈就拿来给我穿。时至今日，我非常感激姨妈一家人。除了姨妈家表姐的衣服给我穿之外，隔壁

能不行了，你们以后要听妈妈的话，好好念书，要出人头……地！”说罢溘然而逝。一家人跪在爸爸的遗体前，禁不住放声恸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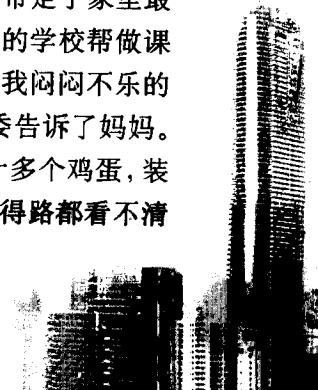
从那天起，我们兄妹就萌发了要实现爸爸生前的愿望。

东凑西借，总算将父亲的后事料理完毕了。一家人找出父亲生前的记账本，算罢不由得吓傻了眼：一笔笔债务加起来竟超过五千元！要知道，当年我家全年的收入都还不足千元啊！深夜，狂风大作暴雨倾盆，我们兄弟姐妹抱头痛哭成一团，羸弱的妈妈则在一旁黯然垂泪。家里那三间位于半山腰的简陋小屋，在凄风苦雨中无助地飘摇……天地被包围在无边的黑暗中。

面对沉重的债务和失去主心骨的家，我们一筹莫展，最后，还是年长的大哥抹干眼泪开了口：“弟弟妹妹们，我们不能哭，这个家决不能散，日子再艰苦，我们都得打起精神挺住……”大哥在爸爸没去世前，初中还差一个学期未毕业的他已辍学了，辍学后大哥学起了木匠活，凭他的手艺支撑起摇摇欲坠的家。

日子从此更难过了。父亲去世不久，我在学校被评上优秀少先队员，可我怎么也高兴不起来，因为要交五毛钱才能换回那条属于优秀少先队员的新红领巾。我知道当时的家境，前几天在镇上念书的哥哥回家，已带走了家里最后一张毛票。大哥又正好不在家，去了镇上的学校帮做课桌椅了。晚上，干了一天农活回家的妈妈见我闷闷不乐的样子，就问我发生了什么事，我把事情的原委告诉了妈妈。

第二天，妈妈一大早起来，拿着家里的十多个鸡蛋，装上一担柴，冒着寒风冷雨往镇上赶……天黑得路都看不清



# 我在深圳做保姆

自从跟爸爸去了二塘镇之后，我更懂得了爸妈挣钱的不易，知道他们送我们读书的艰辛，所以我非常珍惜那来之不易的读书机会。在学校认真听讲，学习十分用功，在班上成绩一直名列前茅，深得老师的喜爱。放学后我也总是按时回家，放下书包就帮家里干些力所能及的事，或是照看弟弟。吃过晚饭，我们几兄妹就围在一盏煤油灯旁，认真地看书写作业，此情此景，让一旁的爸妈喜忧参半：喜的是几个儿女都很懂事，学习刻苦，忧的是一旦儿女们考上高一级的学校，学费将成为一个大问题。

二年级下学期期末考试，我考得语文98分，数学100分的好成绩，在全二塘镇数千学生中夺得了第二名，连镇上重点小学的老师们都感到震惊了，都说山里飞出了个金凤凰，了不起！学校发给我丰厚的奖品，捧着让同学们眼红的新书包、文具盒、钢笔和作业本、奖状，我感到特别的自豪。放学到家，一向“吝惜”的爸妈破例为我煮了两个荷包蛋，作为犒劳。要知道，那时有荷包蛋吃是很开心的，因为平时母鸡生的蛋，妈妈总是留来拿去二塘镇卖。

然而，天有不测风云，快乐的时光转眼即逝。病魔悄悄的侵蚀了爸爸的躯体，这年暑假，他的胃部出现异常，体质迅速变差，甚至几次在大便中带血；经检查是胃出血。爸爸是家中的顶梁柱，整个家庭的经济来源断了，一家人因此陷入了恐慌。为治父亲的病，母亲想尽办法借钱，因为爸爸人缘好，好多亲戚朋友都热心帮衬，但医生来了又一次又一次，又是吃药又是打针，最后爸爸还是住进了医院，可是他的病却未见好转，他甚至开始吐血。我们又惊又怕乱成一团。7月11日，死神向爸爸发出了召唤。弥留之际，他无力地拉着我们的手，用微弱的声音对我们说：“爸爸可

在镇上和县城念高中的二哥和三哥每周回家一次，拿足下星期的钱粮，又回学校去了，因为学校离家太远，他们都是住校生，二哥、三哥上学了，大哥外出做手艺活赚钱养家，弟弟年幼。家里缺人手，我就一边念书一边帮家里做家务和农活，刚过十岁的我放学后总是小跑回家，把书包一搁就去割草、放牛、捡猪菜……邻里的大伯是位草药医生，需要一些中草药，我就利用周末上山采集金银花、野菊、割丹竹叶卖给大伯，尽管药材一斤才五六分钱，但每上一次山，可以换回一元几毛钱，我感到了由衷的高兴与欣慰：不仅因为这些钱可以换回必备的文具，还因为我觉得自己开始自立了，开始长大了，不用每花一分钱都向家里伸手要了。能减轻家里的一点经济负担，我心里有说不出的高兴。

有两次经历，我牢记终生。一个礼拜天，我吃过早餐，早早就上山采草药材去了，看到一株油茶树上攀附着正开得茂盛的金银花，我非常高兴的上前，扯住金银花藤就准备采集，不料一群大黄蜂忽然嗡嗡的从油茶树中飞出，纷纷扑向我，我立刻感到千万根利刺扎在我身体上浑身肿痛，回家妈妈给我敷了好几天药才逐渐恢复过来，那几天，我的身上，头上都是包，妈妈心疼得直掉泪……

还有一次，我去割一圈长势极好的丹竹叶，正待开割，却突然发现里面盘着一条手臂粗的蛇，正高抬着头扁着脖颈紧盯住我，舌头一伸一缩的！吓得我连忙丢下镰刀撒腿就跑，山陡路滑，摔了一个跟斗又爬起来继续跑，身上冷汗像急雨一般直冒，这次我被吓走了魂，回家后，高烧不退，整整病了一个星期。然而刚退烧，我又拖着虚弱的身体背起竹箩上山忙开了，妈妈想劝都劝不住。